

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兴裕西湾商务酒店工程
标段编号	详见招标公告
招标人	深圳市兴裕股份合作公司
最高投标限价审核单位	☐ 财政评审中心 ☐ 造价站 ☒ 招标人
最高投标限价	2806.513822 万元
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	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上限为公示最高投标限价净下浮 3%，即 2724.347977 万元；投标人投标报价净下浮率 $\geq 3\%$
不可竞争费合计	67.652325 万元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
备注（深府〔2015〕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 1、工程总价为 2806.513822 万元，其中包含： 1)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：2469.435872 万元； 2)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102.213184 万元； 3)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合计：0 万元； 4) 税金合计：231.448417 万元； 5) 工程建设其他费：3.416349 万元（弃土场受纳处置费：0 万元，工程保险费 3.416349 万元） 2、不可竞争费用合计：67.652325 万元（安全文明施工费：67.652325 万元；暂列金：0 万元） 造价工程师（签章）：张丽芳 招标人（盖章）： 造价咨询单位（盖章）：	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相关规定填报《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公布